

威海市环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国务院令 第 711 号，以下简称《条例》）和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》（国办公开办函〔2021〕30 号）要求，结合 2024 年威海市环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际，编制发布本报告。

本报告内容包括：总体情况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及行政诉讼情况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、其他事项，以及相关指标统计附表等。报告中所列数据统计期限从 2024 年 1 月 1 日到 12 月 31 日止。报告电子版可从威海市环翠区人民政府网站（网址：<http://www.huancui.gov.cn/col/col82465/index.html>）查阅或下载。公众如需进一步咨询了解相关信息，请与威海市环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联系（地址：威海市青岛北路 50-3 号，电话：0631-5307066）。

一、总体情况

2024 年，环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要求，始终坚持政务公开与市场监管相互促进、共同发展，不断深化市场监管重点领域政务公开，持续提高市场监管信息公开规范化、透明化水平，充分保障人民

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监督权。

1. 主动公开方面。

主动公开涉及公众利益调整、需要公众广泛知晓或者需要公众参与决策的政府信息，按照要求及时更新完善机构职能、建议提案、业务动态、财政预决算等相关内容，持续深化食品药品生产经营监管、行政执法公示、优化营商环境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指导“双随机、一公开”监管工作联席会议成员单位及时公开随机抽查事项清单、抽查计划、抽查结果。2024 年度主动公开信息 398 条，其中财政预决算信息 4 条，行政执法公示 29 条，部门办公会议 12 条，市场监管食品药品生产流通公示 340 条，建议提案答复 5 条，业务动态信息 53 条。

2. 依申请公开工作方面。

2024 年，我局共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14 件，较 2023 年增加 9 件，主要涉及行政处罚决定书、案件处理结果等方面的申请，均已按期答复，本年度我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未收取任何费用。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一体化处理系统切换工作，进一步提升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标准化、规范化和信息化水平。

3. 政府信息管理方面。

加强政府信息全生命周期管理，不断优化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，切实做到应公开、尽公开，针对已公开内容，定期复查，排查是否涉及错别字、内容错误等。明确政府信息

公开各阶段责任，结合工作实际主动制作或获取与履职有关的政府信息，推进行政权力运行留痕。严把信息审核关，对需公开发布的信息严格执行“分级审核、先审后发、三审三校”原则，加强信息内容审核、保密审查和个人隐私保护等工作，录入人、审核人严把政治导向关、语言文字关、政策法律关，防止出现错别字、错敏词、失泄密、涉及个人隐私和与法律不相符等问题情形。

4. 平台建设方面。

一是充分发挥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公开第一平台作用，做好本部门栏目下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规范细化政府信息公开的范围、内容、形式，营造良好氛围，相关模块栏目设置和信息发布符合规范要求。二是充分利用最威海是环翠 APP “环翠市场监管”政企号，同步部分网站公开信息，做好各类政务信息的发布与推广，2024 年度累计发布信息 126 篇，营造良好的舆论导向。

5. 监督保障方面。

积极组织相关人员参加政务公开业务培训，认真学习相关规章制度，进一步提高信息公开质量，确保政务信息做到及时准确发布，发挥市场监管政府信息服务经济发展大局、服务人民群众的作用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		申请人情况						
			自然 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	总计
				商业 企业	科研 机构	社会公 益组织	法律服 务机构	其他	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14	0	0	0	0	0	14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	0	0	0	0	0	0	0
三、 本 年 度 办 理 结 果	(一) 予以公开		5	0	0	0	0	0	5
	(二) 部分公开（区分处理的，只计这一情形， 不计其他情形）	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开	1. 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 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7.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3	0	0	0	0	0	3	

		8.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供	1.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6	0	0	0	0	0	6
		2.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		3.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	0	0	0	0	0	0	0
	(五) 不予处理	1.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	4.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	5.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	(六) 其他处理	1.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2.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	3. 其他	0	0	0	0	0	0	0
	(七) 总计		14	0	0	0	0	0	14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	结果维持	结果纠正	其他结果	尚未审结	总计
2	0	0	0	2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(一) 存在的主要问题。政务信息公开重点不够突出。政策解读的针对性、形式有待进一步提升。

(二) 改进措施。创新政务公开工作方法，丰富政务公开形式，拓展政务公开方式，提升政务公开质量和实效，创新政策解读形式、丰富政策解读内容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1.政府信息公开收费方面：2024 年威海市环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。

2.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

提案办理方面：2024 年威海市环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共承办市人大代表建 2 件、政协提案 3 件。目前，已全部办理完成，办复率 100%，答复情况已公开。

3.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：

2024 年，区市场监管局全面落实环翠区政务公开工作要点相关要求，不断完善部门办公会议、双随机、一公开，食品药品安全检查抽检公示、行政执法公示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，不断规范依申请公开工作，依法依规及时准确予以答复反馈，不断拓展公开的内容和范围，确保信息公开的全面性、准确性。

4.其他方面：

2024 年度，威海市环翠区市场监督管理局通过开展“政府开放日”、“食品药品安全宣传周”等活动，加强政民互动交流，通过政企号共发布了 120 余条信息，充分保障公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、表达权与监督权。